

康熙三十三年甲戌二月二十日戊子或陰或晴

行都承旨權珪

生

注書二員事

左承旨姜銳

生

御注書沈得良仕直

右承旨金龜萬

生

李尚說仕直

左副承旨李玄紀

生

事文殿注書

右副承旨裴正徽

生

權世恒仕

同副承旨申遵

生

事文殿注書

上在昌德宮停常亦 徒遙○夜一更艮並坤方有氣如火光○下

直後長縣監李圖仁

外萬戶安汝道

○義我禁府

而以清

忠監司

亞本刑虧

粘目估置來奉持守空廬山而過勦發

禪樞字

亨李彦復世勦

受禹

李崇禧革移東府處置事

允下矣

鄭賛禪革今方行

命於本府而為拿因化辛未年奉月決杖

放送而權卒言改付在首尚道宜寧州東都令奉道拿役

營門吏

杖後

至午之急多付向

傳口元○備島司

而將任不可久居

凌革且已迫近而御營大將軍徵詔

批已下尚不行云其在事體殊